

女性主义影响农村青年妇女家庭观之路径分析

颜翠芳,蔡弘

(安徽大学 社会与政治学院,合肥 230601)

摘要:农村青年妇女过渡型家庭观主要表现为婚恋选择半自由化,家庭分工去唯一化,家庭角色“边际化”。社会现代化转型语境下,女性主义通过社会政策、基本教育、大众传媒、外出务工、城市生活等路径作用于集年龄、性别和地域三个维度于一身的农村青年妇女群体,使其形成了介于传统与现代之间的过渡型家庭观。

关键词:过渡型家庭观;女性主义;农村青年妇女

中图分类号: C912.8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2-920X(2013)02-0016-04

Analysis of Influence of Transitional Family Values on Young Rural Women

YAN Cui-fang, CAI Hong

(School of Social and Political Sciences, Anhui University, Hefei 230601, China)

Abstract: The three main manifestations of family values of the young rural women are semi-liberalization in marriage and love, non-uniqueness of labor division and “marginal role” in families. In context of the transformation of social modernization, through social policy, basic education, mass media, outward employment, city life, etc, feminist consciousness acts on young rural women, a group that integrates three dimensions of age, gender and area, and makes them form transitional family values which is semi-tradition and semi-modern.

Key words: transitional family value; feminist consciousness; young rural woman

社会现代化转型语境下,农村青年妇女的过渡型家庭观主要体现于婚恋选择半自由化、家庭分工去唯一化与家庭角色扮演“边际化”三大方面。究其影响原因自然纷繁复杂,但伴随转型时期社会经济的发展,女权主义运动下女性主义意识的觉醒是其根本之所在。此外,农村青年妇女是一个特殊的社会群体,在接受现代化熏陶之下,孩提时代的生长环境在其生命历程中又留下了深刻烙印,使其家庭观的建构介于传统与现代之间。

1 地域封闭性使农村青年妇女获得了传统性

过渡型家庭观产生的原因主要包含两大方面,即传统文化和现代观念的共同作用。

1.1 农村青年妇女从小受到农村传统文化的浸染

行为主义认为,社会环境对人的社会化有重要

影响,人的发展无时无刻不受到周围环境的影响。那么农村青年妇女的发展也应当受到农村社区环境的影响,这种影响不仅仅见诸外显的行为上,更是作用于深层次的思想观念上。

农村社区的环境包括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自然环境对农村青年妇女的影响,就如生活在南国水乡的人,体貌清秀、头脑聪敏,而生活在山区的人体健耐劳,草原牧民性格粗犷、豪放^[1],相对封闭性和狭小性的农村自然环境往往会使农村青年妇女形成内向型性格。

较之自然环境,影响农村青年妇女身心发展的主要是社会环境。典型的农村社区与城市社区相比主要包含四方面特点:聚居人口以从事农业为主、人口密度相对较低、对自然生态环境的依存性较强、社会结构相对稳定且流动性较低。^[2]如果抓住农村社区的核心特质就是“封闭”,即在一个“熟人社会”里

收稿日期:2012-08-25 修回日期:2012-10-23

基金项目:安徽省教育厅人文社科项目“女性主义对中国农村青年女性影响之比较”(#2006SK031) 资助。

作者简介:颜翠芳(1972—),女,江苏镇江人,安徽大学社会与政治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蔡弘(1990—),男,安徽大学社会与政治学院学生。

以血缘和地缘维系着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以家为单位彼此自给自足。^[3]其次,从“文化堕距”^[4]的角度来看,农村社区的经济的发展仍旧以第一产业为主,那么文化水平应当滞后于经济发展水平,因此较之城市社区,农村社区的文化包含更多传统的影子。如此看来,在这样的社会环境影响下,农村青年妇女的思想观念自然偏向于传统性。

1.2 家庭环境造成农村青年妇女性别认知偏差

梁漱溟先生将中国人对“家”的重视作为中国文化的第七大特征,认为“家庭”是链接个人和社会的纽带,扮演着极其特殊的角色。^[5]在传统的农村社区,家庭作为一个整体来从事生产活动、日常生活和社会活动,家庭中父母的价值观念、行为模式、教养方式以及对儿童的态度,直接或间接地影响着儿童。

在传统文化和传统社会分工的影响下,农村家庭中对男女性别刻板印象严重,甚至出现“性别偏见”形成“男高女低”、“男强女弱”、“男优女劣”、“男主女从”、“男尊女卑”的家庭价值体系,^[6]¹⁴⁻²⁰并在这种家庭体系作用下形成了“重男轻女”的家庭环境。“重男轻女”的家庭环境对农村青年妇女的影响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是父母日常言行对其有耳濡目染的影响。例如,家庭来客人时母亲未能与客人同餐而是在厨房就餐,家庭事务都由父亲做主,家庭中更加重视男性(哥哥或是弟弟),这些都向其传递一种“女性在家庭中处于被动地位”的思想。另一方面是家庭对其培养重视不够,对其的养育目标和男孩差别化对待。例如,一个传统农村家庭如果有多个子女,父母会要求女孩将教育机会让给男孩;如果子女犯错,父母会更加偏袒男孩而过多责怪女孩,女孩在家中也往往承担更多的家务劳动。此外,家庭会将“贤妻良母”作为女孩的培养目标,父母(尤其是母亲)会以男性的视角出发告诉女孩“什么样才是好女人”,让其发展更加符合传统社会对女性的角色期待。

女性主义认为社会性别通过教、学、模仿、强化等社会化过程建构起来,强调了社会文化对性别的建构。^[7]因此,在这一系列家庭教育和强化过程中,农村青年妇女会对社会性别的认知产生偏差,降低对自身社会性别的认知。

综上,传统文化会透过农村社区整体文化环境和家庭环境渗透到农村青年妇女的思想,使其具备传统性的特质,在未接触现代女性主义的前提下,由于此种特质的作用她们会形成类似于她们母亲的传统家庭观。

2 女性主义的多路径渗透使农村青年妇女获得了现代性

与她们的母亲不同,由于所处的时代的特殊性和自身年龄的特殊性,农村青年妇女在受到农村传统观念的影响之外,还接受了大量现代观念的冲击,使其具备传统性的同时还具备了现代性。

2.1 处于角色转变的青年时期为女性主义的渗透提供了条件

对于文章的讨论对象,笔者一直未作明确界定,现结合学者们的观点对其做个简单归纳。值得讨论的是“青年”的划分:库少雄认为青年期为18~25岁^[8];林崇德认为青年期指十一二岁至十七八岁^[9];美国学者扎斯特罗和阿什曼则把青年时期规定为18~30岁的阶段^[10]。笔者综合考虑生理、心理和社会因素,将青年界定为18~30岁。因此,可以将农村青年妇女定义为户籍所在地为农村地域,且处于18~30岁年龄区间的妇女。

从生理层面上看,处于青年期的农村妇女,她们身体结构逐渐定型成熟,到达婚育年龄;从心理层面上看,她们到达了“第二次心理诞生”期,心理上产生“分离”和“个性化”,有时会脱离家庭或是亲朋好友,去寻求个别化,在自身认知、社会环境、他人态度等多种因素的作用下逐步形成自己独立性的方法。^[11]同时,从埃里克森的人格发展的八个阶段出发,农村青年妇女主要处于第六阶段,她们需要在此阶段建立牢固的自我同一性,为与他人发生爱的关系,热烈追求与他人建立亲密的关系提供自我层面上的条件。^[12]因此,在心理层面上她们容易受到外界的作用,换言之,外界的因素容易在这个时期影响她们自身心理的发展。

在社会层面上,陈慧平^[13]认为,作为青年人,她们在此阶段正面对特定年龄的困惑,笔者认为正是这些“困惑”才为其过渡型家庭观的形成提供了条件。因为在“青年”时期,大部分农村青年妇女完成了学业、恋爱、择偶、结婚、生育等人生阶段,将自己的角色从少女转换成妻子和母亲,是其一生中最关键的阶段之一。也正是这一阶段她们开始走出农村,通过各种方式接触到了现代观念,对女性主义有了重新的认知。

2.2 女性主义通过多路径渗透使农村青年妇女具备了现代性

从之前的分析可以看到,处于角色转变期的农村青年妇女,为女性主义的渗透提供了生理、心理和社会层面上的条件。女性主义正是借着这部分“条

件”通过社会政策、基本教育、大众传媒、外出务工、城市生活等路径将独立、自主、平等、多元的社会性别观渗透到农村青年妇女的观念中。

2.2.1 法律和政策营造男女平等的社会整体环境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48条明确指出“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在政治的、经济的、文化的、社会的和家庭的生活等各方面享有同男子平等的权利。”^[14]1995年,江泽民在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开幕式上明确提出“男女平等”是我国的基本国策。2003年,胡锦涛在中国妇女九大上再次强调要坚决贯彻“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有了法律和国策的保障,“男女平等”逐步成为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同时,“计划生育”政策的实施和深入从政策层面上对“男尊女卑”提出了挑战。由于面临违法罚款的压力,更多农村家庭开始接受女孩,又伴随家庭子女数的减少,女孩获得了更多的发展资源,在农村社区,女孩的家庭地位和社会地位随之逐步提高。社会保障制度的逐年完善则有力地冲击了“养儿防老”的传统观念,父母养老逐步从“依靠儿子”中解放出来,社会将会承担更多的责任。“独女户”和“双女户”优惠政策又为农村青年女性发展提供了物质保障。这些在法律、思想和政策上共同营造了男女平等的社会整体环境,而男女平等的思想正是现代女性主义的核心体现。

2.2.2 教育是获得现代女性主义的可靠手段

传统的农村社区,在教育资源有限的情况下女孩往往被排挤在课堂之外,“女子无才便是德”的古语更使女性不能接受教育“顺理成章”,教育程度的低下势必会阻碍女性的发展,影响女性在家庭和社会中的地位 and 角色。

现今,农村女孩拥有了更多的受教育机会。在社会和政府层面上,九年义务教育在全国范围内普及,教育投资占GDP总量的比例逐年上升,这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因经济因素使女孩失去教育机会的可能。在家庭层面上,伴随父母教育观的变化、子女数明显的减少,女孩开始得到家庭重视,进而获得了更多的教育机会。

农村青年妇女对家庭观的建构是在其性别社会化的过程中完成的,而学校教育是传递社会性别观念的正式场所。^{[6]23}教师和教材都传递着各种有关现代社会性别的信息,教师的社会性别观和教材中所体现的性别意识直接影响了农村青年妇女家庭观的建构。

2.2.3 大众传媒更直观地传达了现代女性主义

大众传媒通过报纸、杂志、电视、电影、网络等途

径将现代女性在家庭中的角色、地位和独立性展现出来,对女性主义的表达更加具体、形象、生动、直观。例如,2012年热播的电视剧《金太郎的幸福生活》是典型的反映女性家庭意识的作品,它深刻揭示了处于转型期的女性在价值观、家庭观方面的变化,也体现出对女性自主意识和独立人格的肯定,对女性自我价值的追求和独特个性的张扬。农村青年妇女在观看影视作品的过程中必然会受到现代女性意识觉醒的鼓舞,从而在心中树立与电视剧主题相同的、饱含现代性的家庭观,之后,在日常与配偶的互动中,她们会将这部分从电视剧中获得的现代家庭观表现出来。

由于农村青年妇女的配偶也具有知识上及年龄上的特殊构成,大众传媒将现代女性主义知识和观念传递给农村青年妇女的同时也传递给了她们的配偶。她们的配偶对信息反馈会自觉或是不自觉地强化现代女性意识而弱化了男权主义,这种反馈会更加坚定农村青年妇女通过大众传媒影响而建立起来的女性意识,推动了其家庭观中现代性氛围的获得。

2.2.4 外出务工和城市生活使其切身感受到现代女性主义

人的价值观念是在社会的生活、学习、工作中逐渐形成的,尤其是社会实践经历。对于外出务工人员而言,进城打工对其价值的观形成起到了决定作用。^[15]作为新生代农民工一员的农村青年妇女,外出务工和城市生活使她们更加真切地感受到了城市青年妇女的家庭观。

与农村青年妇女不同,城市青年妇女的家庭观更加多元化并拥有更多自觉性,她们的婚姻形态更加多样化,权利意识得到觉醒和扩张^[16],恋爱、结婚、性行为三者关系表现出多元组合关系而非传统的顺序关系。这些具有现代性的婚恋意识会通过她们的话语表达和行为举止影响农村青年妇女。农村青年妇女通过学习、工作、生活、交谈、消费等形式,自觉或不自觉地捕捉这些已经渗透到她们言行之中的婚恋意识,再根据自身的加工和分析形成自己的婚恋意识。

综上所述,过渡型家庭观最核心的特征是两个“半”:一半具有传统性,一半具有现代性。农村青年妇女的农村生活环境偏向于传统,使其在骨子里留下了传统文化的烙印,而现代化的意识形态通过社会政策、基本教育、大众传媒、外出务工等途径渗透到她们的思想观念中,使其在家庭观上兼有现代性。农村青年妇女在两者共同作用下形成了既具有农村特质又体现城市气息的过渡型家庭观。

3 现代化转型的深入使过渡型家庭观将会向现代型发展

建立在社会现代化转型背景下的过渡型家庭观被赋予了浓郁的时代色彩。随着转型的加速和深入,农村青年妇女的过渡型家庭观将进一步向男女平等和谐共存的现代型家庭观靠拢。同时,对农村青年妇女而言,女性主义从来不是高高在上,而是渗透在其接受教育、触碰媒体、步入社会、进入婚恋、组建家庭等过程中。可以预计,随着社会转型的加速,女性主义将会通过更加有效的路径作用到农村青年女性身上。此外,农村青年妇女所建构起来的家庭观也会影响她们的子女,这种言传身教和潜移默化的影响将使她们子女的家庭观更趋向现代性。

参考文献:

- [1] 赵忠心,李海宝.孟母三迁以何为——谈环境对人的影响[J].家长,1998(1):16.
- [2] 钟涨宝.农村社会学[M].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0:124-126.
- [3] 费孝通.乡土中国[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5-9.
- [4] 郑杭生.社会学概论[M].3版.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2:68.
- [5] 梁漱溟.中国文化要义[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27-37.
- [6] 方刚,罗蔚主.社会性别与生态研究[M].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9.
- [7] 沈奕斐.被建构的女性:当代社会性别理论[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26-27.
- [8] 库少雄.人类行为与社会环境[M].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2005:242-243.
- [9] 林崇德.发展心理学[M].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2002:362.
- [10] 查尔斯 H 扎斯特罗,卡伦 K 阿什曼.人类行为与社会环境[M].6版.师海玲,孙岳,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45.
- [11] 詹姆斯·卢格.人生发展心理学[M].陈德民,译.上海:学林出版社,1996(3):642.
- [12] 郑雪.人格心理学[M].广州:暨南大学出版社,2004:146-149.
- [13] 陈慧平.论农村青年妇女发展问题[J].山西青年管理干部学院学报,2006(1):4.
-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EB/OL].(2004-03-15)[2012-04-22].<http://www.people.com.cn/GB/shehui/1060/2391834.html>.
- [15] 曹凤云.农村社会学[M].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05:55.
- [16] 陈荣武.权力视角:当代城市青年婚姻形态发展态势[J].当代青年研究,2011(4):18-20.

[责任编辑:杨立平]

(上接第15页)

- [8] 章锦河,张捷.国外生态足迹理论修正与前沿研究进展[J].资源科学,2006,28(6):196-203.
- [9] 周文华,张克锋,王如松.城市水生态足迹研究——以北京市为例[J].环境科学学报,2006,26(9):1524-1531.
- [10] 吴志峰,胡永红,李定强,等.城市水生态足迹变化分析与模拟[J].资源科学,2006,28(5):152-156.
- [11] 马静,汪党献,来海亮,等.中国区域水足迹的估算[J].资源科学,2005,27(5):96-100.
- [12] 刘宝勤,封志明,姚治君.虚拟水研究的理论、方法及其主要进展[J].资源科学,2006,28(1):120-126.
- [13] 黎瑞波,蒋菊生.生态足迹分析模型及其研究现状[J].华南热带农业大学学报,2004,10(2):12-14.
- [14] 徐中民,程国栋,张志强.生态足迹方法:可持续性定量研究的新方法——以张掖地区1995年的生态足迹计算为例[J].生态学报,2001,21(9):1484-1493.
- [15] 李金平,王志石.澳门2001年生态足迹分析[J].自然资源学报,2003,18(2):197-203.
- [16] 杨志峰,崔保山.生态环境需水量概念界定及特征[M]//姚平录,刘卓澄.生态环境需水量理论、方法与实践.北京:科学出版社,2003:36-37.
- [17] 张岳.中国水资源与可持续发展[M].南宁:广西科学技术出版社,2000:2-3,120-125.
- [18] 张岳.21世纪水危机与节水[J].水利水电科学进展,1997(2):2-9.
- [19] 水利电力部水文局.中国水资源评价[M].北京: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1987:140-144.
- [20] 王治国,樊华,孙保平,等.基于生态足迹理论的陕北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研究[M].北京: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2011:1.

[责任编辑:杨立平]